

2020 年度
福建省建宁县林业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10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11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二、收入决算表	14
三、支出决算表	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5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30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1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3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建宁县林业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标准，拟订林业和草原发展相关规划。研究起草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承担林业生态文明建设有关工作。

（二）负责全县造林绿化工作及林业和草原（地）生态修复工作。拟订全县植树造林规划；组织实施各类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负责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负责林木种苗工作。组织、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承担花卉管理工作；承担林业领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三）负责森林、草原（地）、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承担全县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监督管理的责任。依法承担林地、林权管理相关工作；负责全县森林采伐限额和森林经营方案编制；依法监督检查凭证采伐、运输、经营加工林木工作；依法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组织实施湿地保护规划；负责湿地保护小

区、湿地公园等保护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四）负责全县集体林区改革试验和海峡两岸现代林业合作实验区工作，开展集体林区改革试验项目的调查、设计、论证、实施、跟踪、监测、评估、总结和推广应用等工作。

（五）负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科学研究、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管理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育、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六）负责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建设和管理。负责国家公园建设和特许经营等工作。负责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建设和管理。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查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审查全县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机构审查世界自然和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承担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承担推进林业改革，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和林权流转。指导建立新型林业经营主体（含家庭林场、林业专业合作社等）和发展林下经济。负责林地承包合同纠纷调解

和仲裁工作。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还草工作，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八）贯彻实施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监督实施有关林业标准，指导林业产业经济布局，编制林业和草原产业发展规划，负责林业企业的改革发展与林产品市场体系建设，负责林产品质量监督，承担森林旅游、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九）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指导国有林场森林资源培育和保护利用，负责湿地公园、森林公园建设和管理，组织林木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质量，负责林木良种的引进、选育、认定和种质资源的管理。依法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按照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宣传教育、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负责林业、草原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和预测预报工作。监督管理林业安全生产。承担林业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按权限查处全县林业违法案件。

（十一）监督管理林业县级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预算内投资、县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承担县级林业固定资产投资有

关工作。参与拟订林业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十二）负责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科技和教育工作，管理林业和草原标准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地方标准。负责林业人才队伍建设。

（十三）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四）职能转变。建宁县林业局要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测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等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自然保护地管理体制。

（十五）有关职责分工。

1. 关于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职责分工。县自然资源局负责牵头组织相关部门，根据国家制定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统一管理自然资源调查相关工作，做好国土、矿产等自然资源调查和监测工作，统一发布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结果。县林业局组织开展有关森林、草原、湿地动态监测与评价，按照全国森林资源清查工作部署继续做好建宁县林业资源清查工作，负责组织开展以森林经营和保护为目的的林业专

业调查，组织实施森林资源规划设计调查和森林资源作业设计调查。

2. 关于自然灾害防救职责分工

(1) 县应急管理局牵头组织编制县级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负责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负责协调重大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承担县级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工作，协助县委和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协调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负责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利局、县林业局、县气象局等有关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负责森林和草原火情监测预警工作，发布森林和草原火险、火灾信息。

(2) 县林业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负责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宣传教育、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负责指导国有企业和

草原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

(3) 必要时，县林业局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3. 关于野生中药材管理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野生中药材资源保护工作，县林业局、县农业农村局等部门依法履行职责，协同做好野生中药材资源保护工作。县卫生健康局负责开展野生中药材资源的动态监测和定期普查，组织开展野生中药材的保护、繁育及相关研究。县林业局负责指导陆生野生中药材的保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依法监督管理陆生野生中药材采集、猎捕、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及其专用标识、疫源疫病监测等工作。

4. 关于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职责分工。县林业局主管陆生野生动物资源的保护工作，主管林区内野生植物和林区外珍贵野生树木的监督、管理工作。县农业农村局承担水生野生动物和其他野生植物的监督、管理职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城市园林内野生植物的监督、管理工作。

5. 关于可食用林产品和陆生野生动物监管职责分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监督管理可食用林产品和依法可食用陆生野生动物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的质量安全。县林业局负责监督管理可食用林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前的质量安全，负责监督

管理依法可食用陆生野生动物从驯养繁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建宁县林业局包括6个机关行政科室；参公单位1个(县森林防火工作站)；事业单位24个，其中：列入2020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林业局行政	全额（行政）	4
防火站	全额（参公）	2
林业科技推广中心	全额	4
竹业工作站	全额	4
森林资源站	全额	6
病虫害防治站	全额	3
野生动物站	全额	2
林木种苗站	全额	6
林业服务中心	全额	4
森林旅游站	全额	2
海峡林业试验办	全额	2
速丰用村林基地站	全额	3
林业规划队	全额	7
林业执法大队	全额	11

木材检验中心	自筹	0
闽江源湿地中心	全额	2
濉溪林业站	全额	5
溪口林业站	全额	5
里心林业站	全额	2
黄埠林业站	全额	2
客坊林业站	全额	1
黄坊林业站	全额	3
溪源林业站	全额	1
均口林业站	全额	2
伊家林业站	全额	2
林业站管理站	全额	0
合计		85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0年，建宁县林业局主要任务是：全面完成植树造林面积6820亩、森林抚育4.3万亩、封山育林2.2万亩，全县森林覆盖率保持在78%以上，林木蓄积量达1076.58万立方米以上，林业自然保护区（含保护小区）面积达14900公顷，林地和湿地保有量分别达136370公顷、1915.20公顷。完成规模以上林业工业总产值58亿元以上。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是推进重点区位商品林赎买。2020 年完成重点区位商品林赎买 0.5 万亩；二是加快森林康养产业发展。2020 年力争建设 1 家以上森林康养基地；三是加快推进国家湿地公园项目建设。确保国家湿地公园项目梅花垵合理利用区游览设施工程、宣教管理设施建设、退化湿地恢复、湿地监测等工作全面完成；四是推进绿色产业发展。林下经济产业。发展林下种、养殖，林产品采集加工、森林旅游等经营面积 20.5 万亩，产值达 6 亿元以上；油茶、笋竹产业。全县完成油茶产值 1.5 亿元、笋竹产值 7 亿元以上；森林旅游业。实现年均接待森林旅游人数 10 万人，新增旅游收入 1500 万元。林产加工业。完成商品材产量 2 万立方米，生产毛竹 350 万根，人造板产量 3000 立方米。完成规模以上林业工业总产值 58 亿元以上；五是创建林业品牌。培育和扶持国家林业重点龙头企业，巩固桃梨园“最美花海”、高峰和都团省级森林村庄创建成果。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支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建宁县林业局

2020 年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243.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592.7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5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7.19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1.88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6064.6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6.5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836.07	本年支出合计	8339.8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845.39	年末结转和结余	1341.63
合计	9681.46	合计	9681.46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建宁县林业局

2020 年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7836.06	7243.34				592.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259.56	201.73				57.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休	256.5	199.51				56.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67	63.37				25.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离退休支出	167.83	136.14				31.69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 险基金的补助	3.06	2.22				0.84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 金的补助	1.01	0.81				0.2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 金的补助	2.05	1.41				0.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19	32.19				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19	32.19				1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19	32.19				1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0	1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00	100				0.00
2110302			水体	100	1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822.78	5361.14				461.64
21302			林业和草原	3822.11	3360.47				461.64
2130201			行政运行	1416.91	955.27				461.64
2130205			森林培育	688.14	688.14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70.8	70.8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91.26	1491.26				0.00
21302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55	55				0.00
2130212			湿地保护	100	100				0.00
2130227			贷款贴息	0.00	0.00				0.00
2130234			防灾减灾	82	82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896.73	1896.73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1.94	21.94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4.66	4.66					0.00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7.28	17.28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00	15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500	15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500	15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53	48.28					58.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53	48.28					58.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53	48.28					58.25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建宁县林业局

2020 年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			8339.83	1830.19	6509.64			
			259.56	259.56	0.00			
			256.5	256.5	0.00			
			88.67	88.67	0.00			
			167.83	167.83	0.00			
			3.06	3.06	0.00			
			1.01	1.01	0.00			
			2.05	2.05	0.00			
			47.19	47.19	0.00			
			47.19	47.19	0.00			
			47.19	47.19	0.00			
			361.88	0.00	361.88			
			39.88	0.00	39.88			
			39.88	0.00	39.88			
			322	0.00	322			
			322	0.00	322			
			6064.67	1416.91	4647.76			
			5985.37	1416.91	4568.46			
			1416.91	1416.91	0.00			

2130205	森林培育	982.8	0.00	982.8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539.68	0.00	1539.68			
21302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6.4	0.00	6.4			
2130212	湿地保护	58.27	0.00	58.27			
2130227	贷款贴息		0.00				
2130234	防灾减灾	58.69	0.00	58.69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922.62	0.00	1922.62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1.91	0.00	21.91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4.63	0.00	4.63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7.28	0.00	17.28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57.39	0.00	57.3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00	0.00	15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500	0.00	15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500	0.00	1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53	106.5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53	106.5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53	106.53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建宁县林业局

2020 年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财政拨 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7243.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201.74	201.74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2.19	32.19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1.88	361.88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5603.03	5545.64	57.39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 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支出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0.00	0.00	0.00	

		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00	15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28	48.28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243.35	本年支出合计	7747.12	7689.73	57.3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845.3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41.62	1341.62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8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57.3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9088.74	总计	9088.74	9031.35	57.3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建宁县林业局

2020 年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689.73	1237.48	6452.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74	201.7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99.52	199.5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38	63.38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支出	136.14	136.14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 的补助	2.22	2.22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	0.81	0.81	0.00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 助	1.41	1.4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19	32.1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19	32.1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19	32.19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61.88	0.00	361.88
21103	污染防治	39.88	0.00	39.88
2110302	水体	39.88	0.00	39.88
21105	天然林保护	322	0.00	322
2110507	停伐补助	322	0.00	322
213	农林水支出	5545.64	955.27	4590.37
21302	林业和草原	5523.73	955.27	4568.46
2130201	行政运行	955.27	955.27	0.00
2130205	森林培育	982.80	0.00	982.8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539.68	0.00	1539.68
21302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6.4	0.00	6.4
2130212	湿地保护	58.27	0.00	58.27
2130234	防灾减灾	58.69	0.00	58.69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922.62	0.00	1922.62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1.91	0.00	21.91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4.63	0.00	4.63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7.28	0.00	17.2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00	0.00	15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500	0.00	15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500	0.00	1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28	48.2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28	48.2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28	48.28	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建宁县林业局

2020 年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2.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2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56.11	30201	办公费	24.2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9.58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71.2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1.83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37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1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2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2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7.28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1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66.0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70.1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6	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208.27	公用经费合计						29.2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建宁县林业局

2020 年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57.39		57.39		57.39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57.39		57.39		57.3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建宁县林业局

2020 年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1845.39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7836.07 万元，本年支出 8339.83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341.63 万元。

(一)2020 年收入 7836.07 万元，比 2019 年决算数 7736.80 增加 99.27 万元，增长 1.28%，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243.35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592.72万元。

(二) 2020年支出8339.83万元，比2019年决算数8987.29减少647.46万元，下降7.20%，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830.19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363.02 万元，

公用支出 467.17 万元。

2. 项目支出 6509.64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7689.7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8588.21 减少 898.48 万元，下降 10.46%，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3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5.62 万元，下降 3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基数调整。

(二)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36.1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7.9 万元，增长 39%。主要原因是增资。

(三)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18 万元，下降 18%。主要原因是调资。

(四)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1.41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31 万元，下降 18%。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五）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1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2 万元，下降 18%。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六）2110302 水体 39.8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39 万元，增长 31%。主要原因是跨年结算。

（七）2110507 停伐补助 32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2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

（八）2130201 行政运行 955.2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4.19 万元，增长 21%。主要原因是增资增员。

（九）2130205 森林培育 982.8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77.1 万元，下降 44%。主要原因是有些项目减少支出。

（十）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539.6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2.55 万元，下降 4%。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十一）2130210 自然保护区管理 6.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75 万元，增长 885%。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

（十二）2130212 湿地保护 58.2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83.46 万元，下降 76%。主要原因是减少项目资金。

（十三）2130234 防灾减灾 58.6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7.49 万元，增长 1405%。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增加。

（十四）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922.6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2.77 万元，增长 22%。主要原因是增加项目资金。

（十五）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支出 4.6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6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

（十六）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7.2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2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

（十七）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5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0 万元，增长 15%。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资金。

（十八）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2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81 万元，下降 18%。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57.3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77 万元增长 35%。项目跨年度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57.3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77 万元，增长 35%。主要原因是项目跨年度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37.4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08.2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9.2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

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的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安排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的0万元下降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没有安排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的0万元下降0%，主要是本年此项目费用开支在其他资金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的0万元下降0%，2020年公务用车购置0辆，主要是：本年度没有安排开支。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的0万元下降0%，主要是本年度安排其他资金支出。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的0万元下降0%。主要是本年度安排其他资金支出，累计接待0批次、0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无单位自评项目。

本部门 2020 年度无部门评价项目。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9.2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110%，主要是：用于办公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

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